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0年1月3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泮春干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泮春干先生现担任中国工业气体工业协会秘书长一职，泮春干先生因主管机构下发的关于印发《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系统兼职管理办法》的通知要求，在本社团出资以外的企业兼职数量受限以及个人工作的实际情况，申请辞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相关委员会职务。

鉴于泮春干先生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泮春干先生在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就任前将继续履职。公司将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泮春干先生已确认与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就其辞任一事亦无任何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或债权人注意。泮春干先生的辞任不会影响董事会及公司的运作。公司董事会谨对泮春干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华特气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月7日